

项目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项目分类	事业发展类			支出保障分类	80602社会管理服务类
	项目主码	C305020800354			项目副码	020337003
	项目名称	新平县污水处理服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项目分配类别	因素法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	2019	项目实施周期(年)	3	项目开始实施时间	2019年1月1日
	项目领域	普通项目	是否重大项目	否	项目绩效分类	其他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否	是否脱贫攻坚项目	否	是否使用贫困县整合的涉农资金	否
	是否特定项目	是	是否政府采购	否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否	是否基金项目	否	是否非税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申请金额(元)	资金来源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合计	3,727,380.00		3,800,000.00	3,800,000.00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3,727,380.00		3,800,000.00	3,800,000.00
	部门自筹					
	主管部门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7023556
	基层项目单位名称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			填报人员	陈艳
基层项目单位地址	新平县桂山镇育新路16号					
基层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树明			基层项目单位电话	7776512	
基层项目单位邮编	653499			基层项目单位电子邮箱		
项目目标	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	简述	《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县污水处理厂TOT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新平县污水处理厂商业运营监督管理的通知》(新政办发[2014]11号文件)、新平县政府第七届第23次会议记录,在特许经营期间,按每立方米补助0.99元补助。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论证	简述	常规补助,无论证。			
		上传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目标)	简述	由污水处理厂按月向住建局、环保局等部门水处理完成情况,经审核批准后,再县财政局申请资金拨付。			
	上传依据					
项目的受益对象	简述	新平县城居民、常住人口和流动人口				
	上传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简述	按月支付污水处理费				
	上传依据					
项目计划	项目前期评估论证	简述	常规补助,无论证。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简述	2019年预计处理城市污水3358000吨(立方米),每月按污水处理量核拨污水处理服务费			
	上传依据					
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	简述	资金安排按新政办发[2014]11号文件标准执行:0.99元/立方米。				
	上传依据					
项目组织机构	项目组织机构	简述	机构健全,由新平北控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具体负责实施,工作人员配备齐全。人员配置:全厂员工14人,厂长1人,综合主管1人,生产主管1人,维修工2人,化验员2人,运行工6人,门卫1人,所有人员均持证上岗。			
		上传依据				
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简述	新平北控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对项目实施负主体责任。				

项目管理	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	简述	在确保污水处理质量的前提下，
		上传依据	
	项目的内控机制	简述	单位内控制度健全
		上传依据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简述	北控水务集团财务管理制度
		上传依据	

注：1、专项业务类项目不得补助下级

附件1：表2.1

项目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备注
2019	以“让政府放心、让百姓满意、让员工受益、让伙伴共赢、让企业获利”的经营理念，认真扎实的运营管理新平污水处理厂，全年未超标排放，污水处理合格率达100%。	



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污水量	=	3358000吨		定量指标			
达标排放	=	3358000吨		定量指标			
期限	=	12个月		定量指标			
单价	=	1.11元/吨		定量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			定量指标			

减排	=	不低于2018年度		定量指标			
黑臭水体治理	=	达标排放		定量指标			
	=			定量指标			
达标率	=	1		定量指标			

附件1：表4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资金规模	上级补助	本级财政安排	单位自筹
合计												

注：州市承担金额分解到县区，县级项目不填报此表

附件1: 表5



项目政府采购表

单位: 元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政府采购方式	计量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1: 表6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 元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购买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	金额 (元)	购买内容简述
合计				



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补充编审表

编审要点		总得分			财政评审意见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一、建设立项要素（25分）					
(1) 项目是否具备政府决定		(5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0分)			
简述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二、项目开工建设条件（50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通过审批		(6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通过建设用地预审		(8分)			
简述					
(3) 项目是否编制初步设计		(10分)			
简述					
(4) 项目初步设计是否批复		(10分)			
简述					
(5) 项目是否办理完成其他必要的行政许可事项		(8分)			
简述					
(6) 项目是否存在影响开工建设的重大障碍		(8分)			
简述					
三、项目年度预算（25分）		权重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1) 项目是否编制年度建设计划		(10分)			
简述					
(2) 项目是否编制预算年度资金安排使用计划		(10分)			
简述					

(3) 上年延续项目以前年度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5分)			
简述					



项目支出预算编审表

编审要点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一、项目目标(23分)				
1.1项目依据是否充分(8分)				
(1)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领导批示等依据(8分)				
简述	新平县政府第七届第23次会议记录	8.00	8.00	
1.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15分)				
(1)项目是否符合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6分)				
简述	按月支付污水处理费	6.00	6.00	
(2)项目目标是否明确(6分)				
简述	按月支付污水处理费	6.00	6.00	
(3)项目是否有明确的受益对象(3分)				
简述	新平县城人民群众	3.00	3.00	
二、项目计划(57分)				
2.1项目计划是否可行(10分)				
(1)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是否合理可行(10分)				
简述	2019年预计处理城市污水3750000吨(立方米)	9.00	10.00	
2.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科学(27分)				
(1)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相符(8分)				
简述	相一致	7.00	8.00	
(2)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6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6.00	6.00	
(3)项目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可考核(8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绩效目标表	7.00	8.00	
(4)项目是否具备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5分)				
简述	按县级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制度管理	5.00	5.00	
2.3项目资金是否合理(20分)				
(1)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或依据(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9.00	8.00	
(2)项目资金安排是否充分细化,并在预算明细表中反映(10分)				

简述	请查看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8.00	8.00	
三、项目管理（20分）		部门自评	财政评审	财政评审意见
3.1项目管理是否有效（15分）				
(1)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4分）				
简述	机构健全	4.00	4.00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否明确（4分）				
简述	新平县人民政府	4.00	4.00	
(3)项目是否有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2分）				
简述	有保障	2.00	1.00	
(4)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5分）				
简述	内控健全	5.00	5.00	
3.2财务管理是否规范（5分）				
(1)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5分）				
简述	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按县财政局要求统一管理	5.00	5.00	
本表得分		94.00	95.00	
基建项目补充表得分				
总分		94.00	95.00	